

项目采购需求书

一、项目名称

四会市大沙镇仁马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（仁马典型村创建二期工程）

二、项目业主情况

项目业主名称：四会市大沙镇仁马集体经济组织；

地址：四会市大沙镇仁马村民委员会；

联系方式：黄家敏；

联系电话：13650813693。

三、中介服务名称

四会市大沙镇仁马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（仁马典型村创建二期工程）结算评审服务

四、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

1、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为仅服务承诺即可，需提供营业执照；

2、无需要回避的机构；

3、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，其他要求不得超出法律法规和行业管理规定的要求。

五、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

1、项目主要建设内容：四会市大沙镇仁马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（仁马典型村创建二期工程）主要建设内容为对村

内包括军营村、旧李村部分破损的巷道进行破除，重新对巷道进行硬底化提升；罗屋村路面硬底化、前进村挡墙提升及路面硬底化及排水管提升；区村河堤路、护坡硬化、花池、挡墙提升；上沙村挡墙提升、路面硬底化；罗屋村、区村垃圾收集挡墙提升；黄屋村公厕及挡墙提升；林陈村停车场划线；区村河堤路护坡、罗屋村三角休闲绿地绿化提升；仁马村村道照明提升；

2、提供该项目的工程结算评审服务；

3、工程项目地址：四会市大沙镇仁马村民委员会辖区内。

六、合同履行地点和

合同履行地点：四会市大沙镇仁马村民委员会全域；

方式：无要求，由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

七、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

1、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；

2、报价方式：报下浮率；

3、计价标准：以合同实际核算为准。

八、服务时间

本项目服务时间以签订合同约定的服务时限为准。

九、验收

1、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；

2、验收程序：项目业主自行验收；

3、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。

十、结算方式

按合同约定付款。

十一、违约责任

按合同双方约定的违约责任执行。

十二、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

1、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,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,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

2、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,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,通过或仲裁的方式解决。

十三、备注

未尽事宜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
四会市大沙镇仁马集体经济组织

2026年10月28日

